

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看点前瞻

■ 新华社记者 齐 琪

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将于6月25日至28日在北京举行。在21日举行的记者会上,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发言人黄海华就拟提请本次常委会会议审议的部分法律案相关情况进行了介绍。

完善突发事件的责任追究

黄海华介绍,拟提请本次会议审议的突发事件应对管理法草案拟恢复“突发事件应对法”的法律名称,增强应急宣传教育的针对性,扩大公众参与度,并完善关于确定突发事件应急响应级别的规定。

此外,草案完善突发事件应对中责任追究的规定,鼓励一线干部在临机处置突发事件时勇于担当作为。同时,草案做好与民法典、刑法等法律中紧急避险制度的衔接,便于公民在突发事件发生时开展自救互救。

加大对会计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

拟提请本次常委会会议审议的会计法修正草案二审稿加大了对会计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对不依法设置会计账簿等10类会计违法行为,伪造、变造会计

凭证、会计账簿,编制虚假财务会计报告等财务造假行为,提高了罚款额度。

“修正草案保留了现行法关于违反会计法,同时违反其他法律规定,由有关部门在各自职权范围内依法进行处罚的规定。”黄海华说。

进一步突出对学前儿童的权益保障

学前教育法草案二审稿拟提请本次会议审议,其中进一步突出对学前儿童的权益保障。

黄海华介绍,草案二审稿明确鼓励、引导和规范社会力量参与学前教育,强调新建居住区按照规定配套建设普惠性幼儿园,增加保障农村留守儿童接受普惠性学前教育等规定。同时提出,发现学前儿童受到侵害等危险情形或者发生突发事件等紧急情况的,幼儿园应当立即采取保护措施,并及时通知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

治安管理处罚法修订草案二审稿回应社会关切

治安管理处罚法修订草案二审稿拟提请本次常委会会议审议。对此前社会公众提出的未成年人违反治安管理,违

规养犬、噪声扰民等相关意见建议,经全面审慎研究后部分予以吸收采纳。

例如,修订草案二审稿完善关于涉未成年人违反治安行政管理行为的规定,增加对违反法律法规出售、饲养烈性犬等危险动物以及致使动物伤害他人的治安管理规定。

黄海华介绍,修订草案一审稿中“有损中华民族精神”“伤害中华民族感情”等表述不易界定、执法中不易把握,经广泛征求意见并综合考虑,草案二审稿拟作出更有针对性、更具体的修改完善。

多项规定“让文物活起来”

“文物保护法是文物保护领域的重要法律,距离上次全面修订已有20余年。”黄海华表示,文物保护法修订草案二审稿拟提请本次会议审议,其中多项规定进一步体现新时代对文物保护的新要求。

为了让文物更好“活起来”,草案二审稿规定鼓励和支持文物收藏单位开展文物展览展示、宣传教育和科学研究等活动;对在文物价值挖掘阐释工作中做出重大贡献的,给予表彰、奖励。同时明确国家健全社会参与机制,鼓励引导社会力量投入文化遗产保护;规定有关部门应当在相关政策上公平对待国有和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

2024年度京津冀人大民宗侨外工作交流会召开

本报消息 近日,北京、天津和河北三地人大民宗侨外工作交流会在北京市召开。京津冀三地人大民宗侨外专委、工委(办公室)相关负责同志参加会议,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建东、河北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高云霄出席了相关活动。

交流会上,三地人大民宗侨外专委相关负责同志分别交流了近期京津冀人大民宗侨外工作,重点研究了加强侨务外事工作协同发展、进一步推动构建京津冀

高水平开放平台的工作目标和重点任务。

会后,三地人大民宗侨外专委、工委(办公室)相关同志根据会议安排,围绕培育更多高品质、特色化外交外事活动空间、发挥海外高层次人才作用,共同赴北京城市副中心三大文化建筑、北京雁栖湖国际会都、怀柔科学城开展联合调研。

在充分交流、调研的基础上,北京、天津和河北三地人大常委会民宗侨外工委(办公室)通过了会议纪要:三地人大

民宗侨外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京津冀协同发展重大国家战略部署,在三地党委和人大常委会党组领导下,充分发挥三地人大民宗侨外工作优势,推动构建京津冀协同发展的高水平开放平台,更好服务三地政治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京津冀地区成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先行区、示范区贡献人大力量。



受持续性强降雨影响,福建省龙岩市武平县多个乡镇遭遇洪涝灾害。为保障乡镇中考考生顺利参加考试,武平县及时设置安置点,提供食宿保障,学生可以领取免费的生活物资,还有特定的教室供其自习。图为在武平二中安置点食堂,刚参加完当日中考的乡镇中考考生领取免费的水、饮料和点心。

新华社记者 周义振

青岛以专业代表联络平台建设成效回应民生关切

本报讯 (通讯员张晓帆) “要明确社区、物业和居民三方对重大消防安全隐患的监管及维护责任。”“要加强与超高层建筑消防救援需求相匹配的消防救援能力。”……6月14日,以“探讨高层住宅消防设施重大安全隐患的法律责任及隐患消除解决路径”为主题的专题议事活动,在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人大城市管理代表工作站举办。在活动中,代表们纷纷提出真知灼见。

据介绍,青岛市人大常委会把人大代表联络“家站点”建设作为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打通联系群众“最后一公里”的有效手段,持续推进人大代表联络平台建设。目前,全市建成线下人大代表联络“家站点”778个、线上人大代表联

络平台485个。2023年以来,青岛市7000余名五级人大代表全部进入家站点,接待选民、联系群众2万余人次,推动解决民生问题7300余件。

为更好地发挥代表专业优势,青岛市人大常委会积极推进专业化代表联络平台建设,依托代表所在行业、领域、产业链、专业合作社等建立若干专业化区域化代表联络“家站点”有机融合,实现“区(市)有中心、镇街设家、村居建站、站下有点”的“1+1+N”基层代表联络平台综合体系。

以青岛市城阳区人大城市管理代表工作站为例,该工作站由城阳区人大代表、青岛军承创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刘高峰领衔带队,充分利用自身从事城管外包服务、安保服务的专业优势,将工作站的触角延伸到辖区内的各个居民小区、学校、企事业单位,广泛收集市政、园林、绿化、交通、安全等领域的民情民意,解决影响群众生活质量的身边小事,助力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在青岛市城阳区人大城市管理代表工作站和各村居民楼院,代表联络专属二维码随处可见。如今,线上代表联络站已经成为人大代表联系群众的重要平台,群众可以通过线上扫码方式,随时随地“进”专业化站点、见专家型代表、反映专业性问题,让民意表达更加直达,回应民声更加及时,处理问题更加快捷,成为代表听取民声的“绿色通道”。

李鸿忠在陕西进行黄河保护法执法检查时强调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推动黄河保护法全面有效实施

新华社西安6月21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李鸿忠18日至20日率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在陕西进行黄河保护法执法检查。他强调,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论述精神为指导,切实把黄河保护法贯彻好实施好,保障黄河成为造福人民的幸福河。

执法检查组在西安听取陕西省政府贯彻实施黄河保护法情况汇报,深入榆林、西安两市进行检查。在佳县潘家畔村,执法检查组实地考察沿黄土石山区生态治理和防护林体系建设情况;到陕西黄河文化博物馆,详细了

解黄河流域自然地理、人文历史、艺术民俗、红色文化等,听取陕西保护传承弘扬黄河文化、讲好黄河故事的工作介绍。赴西咸新区沣渭生态区、沣灞国家湿地公园,察看黄河主要支流及湿地的生态环境修复进展;到西安市第三再生水厂,检查市政污水处理水质达标情况;在秦创原综合服务中心,了解优化调整产业结构、促进高质量发展工作成效。

李鸿忠指出,陕西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严格执行黄河保护法和相关规划,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着力整治突出问题,全省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李鸿忠强调,习近平总书记站在中

华民族永续发展的高度,确立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国家战略,提出一系列重大理念,凝聚着新中国成立以来党带领人民保护治理黄河的宝贵经验,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让黄河永葆生机活力、持续造福中华民族的根本遵循。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论述精神,强化黄河保护法实施刚性,严格落实法定职责和义务,确保制度的严密链条转化为工作的完整闭环。要着眼解决地方实际问题,加快完善配套地方性法规,形成法治合力。要做好法律普及工作,加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宣传教育,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2024年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市区县人大工作协同协作联席会议召开 凝聚推动长三角高质量发展的人大合力

本报消息 虹桥国际开放枢纽“一核两带”的人大协同交流机制,使上海市与江苏省、浙江省的联系更加紧密,为长三角一体化的发展注入了新的内涵和活力。日前,在江苏省昆山市召开的2024年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市、区、县人大工作协同协作联席会议,进一步凝聚推动区域高质量发展人大合力。

“在征集协同协作工作项目中,大家集思广益,不仅就人大协同工作提出建议项目,还就科技创新、产业协同等提出建议,显示出各成员单位推动协同协作走深做实共同愿望。”虹桥国际开放枢纽“一核两带”人大协同交流机制秘书处相关负责人介绍,围绕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2023年以来,枢纽“一核两带”区域各市、区、县人大采取多种形式,深入开展联动监督。

执法检查、专题调研、听取专项工

作报告……区域人大协同交流机制,进一步丰富了人大推动营商环境优化的监督形式。比如,上海市松江区人大组织制定实施相关决定,把参与优化营商环境作为地区上下一体遵循的共同责任;浙江省海宁市人大作出了进一步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相关决议,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跟踪监督决议落实,助力健全优化营商环境长效机制;江苏省昆山市人大深化人大与纪委“联督联促”“代表之约”等监督机制,督促政府转变职能,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良好环境;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大在突出提升企业“满意指数”的同时,监督提升城市“形象指数”、工作“出彩指数”。

通过深入交流,各地优化营商环境的好做法、好经验也让人耳目一新、受益匪浅。比如,上海市金山区构建行政审批“审-管-执-信”闭环管理机制,让

践诺履诺企业办事更便捷;上海市长宁区着力在服务内容上做“加法”、在简化程序上做“减法”、在改革创新上做“乘法”、在行业监管上做“除法”;苏州工业园区持续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浙江省海盐县深入推进“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相关指数跃升全省第一。

据悉,建立虹桥国际开放枢纽“一核两带”区城市、区、县人大工作联席会议是沪苏浙人大协同联动助推开放枢纽建设的创新举措,也是长三角基层人大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积极探索。

自2023年6月1日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市、区、县人大工作协同协作首次联席会议召开以来,各成员单位协同协作的形式和内容不断丰富、充实,工作的协同性、互动性、互鉴性稳步提升,大家相互赋能,共同推动区域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

内蒙古自治区人大促进东北三省一区旅游业协同发展的决定7月1日起施行 协同立法助力区域旅游业发展行稳致远

本报消息 近日,内蒙古自治区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内蒙古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关于促进东北三省一区旅游业协同发展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该《决定》是东北三省一区人大常委会首个协同立法项目。《决定》共十六条,自2024年7月1日起施行。

据介绍,东北三省一区自然景观优美,生态类型多样,冰雪、森林、山川、湿地、草原、沙漠、湖泊、江河、海洋等旅游资源禀赋优越;人文气息浓郁,多元文化交织,民族风情、乡土风韵、开放风貌、振兴风采等人文旅游资源特色鲜明。发展旅游业是推动东北三省一区高质量发展、实现东北全面振兴的重要着力点。为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

在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旅游工作的重要指示重要论述,促进东北三省一区旅游业协同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内蒙古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与辽宁省、吉林省、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共同研究,并经过近半年的沟通协商和反复修改后作出《决定》。

《决定》明确东北三省一区旅游业协同发展的指导思想和目标定位,提出要建立健全旅游业协同发展的工作机制、合作开发具有东北和内蒙古特色的旅游产品、细化落实协同发展的具体措施,并特别强调要“加强组织施和人大协作”。

该《决定》的出台,有助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东北地区深化改革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和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的部署要求,推动东北地区旅游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有助于打破行政边界,解决东北地区旅游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跨区域共建共享机制尚不健全等问题,提升整体竞争力,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共赢、可持续发展,为省际人大常委会开展协同立法和区域协同发展提供借鉴经验;有助于东北三省一区抓住新时代新征程上旅游业发展面临新机遇,不断提升供给水平和服务质量,增强文化自信,打造具有国内外影响力的区域旅游品牌,构建旅游业一体化发展格局,释放旅游为民、富民、利民、乐民的强大“乘数效应”,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相统一。

持续助力营商环境向优而行 ——辽宁省锦州市人大常委会推动人大代表营商环境监督员工作速写

■ 本报记者 田 勃 于庚 寇轶敏

“力争做到审批‘零阻力’、服务‘零距离’、落地‘零障碍’”,在全市范围内形成大抓项目、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春末初夏时节,辽宁省锦州市如火如荼的重点项目拉练活动覆盖9个县(市、区)30余个重点项目。

近年来,已趋完善的陆海空立体交通网络更拉近了锦州与世界的距离。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殷殷嘱托,锚定“英雄城市”“咽喉之地”“锦州不错”的奋斗方向,凝聚“在新时代东北振兴中走得更快”强大动力,营商环境之变生动呈现“山海福地,锦绣之州”。

“优化营商环境是实施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必须下好的先手棋。”锦州市委书记刘克武表示,“锦州秉持‘用一流环境,承载一流项目,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理念,以营商环境‘不错’叫响‘锦州不错’,以营商环境优化步伐‘更快’领跑实现振兴发展‘走得更快’。”

“签约亿元以上项目412个,其中,投资50亿元以上的项目17个,有156个亿元以上项目落地。招商引资实际到位内资452.6亿元,增长21.8%;实际利用外资3948万美元,增长44%。”“看好锦州,投资锦州!”正成为各界共识!“在2024年锦州市人代会上,市长王心宇向与会代表翔实报告招商引资成效。

在“看好锦州、投资锦州”这一新的

共识下,曾流传一时的“投资不过山海关”的看法正转化为“山海关不住”的“植桐引凤”新气象。

“深化营商环境监督是吃透党中央精神、吃准省委和市委决策部署的必然要求,是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有效载体,是探索人大有效监督、刚性监督、闭环监督的重要实践。”在2023年5月召开的人大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大会上,锦州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杨卫新指出。

在锦州市人大常委会依法持续助力全市营商环境向优而行的进程中,这次会议是一个值得关注的节点。

此次会议后,锦州市人大常委会充分发挥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定职能,寓支持于监督,不断延伸监督触角,构建监督闭环,聚焦办事方便和法治良好,围绕行政审批环境、政务服务环境、行政执法环境、优化金融环境等7个方面开展监督。

与此同时,锦州市人大常委会进一步高标定位、高位推进人大代表营商环境监督员工作,在2022年聘任91名市人大代表为营商环境监督员的基础上,增聘208名全国及省、市人大代表中的企

业家、专业技术人员等为营商环境监督员,并授予96户人大代表所在企业为营商环境监督员单位。

一年来,锦州市人大常委会先后制定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方案、人大代表营商环境监督员工作办法及关于进一步做好人大代表营商环境监督员工作的通知等一系列文件,为推动和指导各县(市、区)监督员工作的深入开展提供了必要的工作遵循,并组织指导营商环境监督员通过访谈办事群众、暗中巡查、测试群众满意度、模拟办事等方式,深入查找营商环境中存在的痛点、难点和堵点,推动政府职能部门和公职人员工作作风积极转变。

一年来,锦州市人大常委会通过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群众“双联系”活动筛选营商环境相关意见建议17件,并全部交市政府相关部门办理;通过联合市纪委监委党风室,建立信息共享、联督联促、问题移交、成果共用等机制,在转交办理和跟踪督办方面开展联合监督活动;通过上下联动机制,汇聚市、县两级人大“一盘棋”监督合力。

(下转第二版)

